



復旦大學

# 如何办理其他专项收入拨款申请（一）

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

复旦大学财务处

预决算管理办公室



# 目录

- 1. 收入自助查询流程
- 2. 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拨款申请
- 3. 收入业务办理指引



# 1.1 收入自助查询流程

登陆 [www.cwgl.fudan.edu.cn](http://www.cwgl.fudan.edu.cn)，点击右上角“新版财务查询”——“我的往来查询”——“财务到款查询”。  
(见下图)



注意：本功能适用于学校所有有正式工号的职工，并非只有项目负责人才可使用！



# 1.2 收入自助查询流程

输入对方来款单位的**全称**，如“上海**ABC**有限公司”，并选择相应的到款时间段，点击左上角“按条件查询”（见下图），即可得出结果。

到款查询					
^ 按条件查询					
查询功能	到款查询				
到款起始年份	2016年	到款起始月份	9月	到款起始日	1
到款结束年份	2016年	到款结束月份	9月	到款结束日	26
汇入单位包含全部字词	上海ABC有限公司				
汇入单位包含任意字词					
支出金额范围 (元)		到 (元)		是否包含已核销到款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备注：系统最多只显示五条查询结果，请尽量缩小时间段和金额查询范围并在“包含已核销到款”选项中选中“是”。



# 1.3 收入自助查询流程

查到信息后，勾选出符合条件的到款款项，并按左下角打印

	日期	科目	往来单位	核算代码	凭证号	分录号	摘要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经办人	项目代码
1	2016-09-26	2305.99.20.99.2	CWH0081602	N888888	2016.9B.16133	2	上海ABC有限公司(供系统测试专用)	0	10,000.00		CWH0081602

打印 返回



復旦大學

# 1.4 收入自助查询流程

打印结果见下图，并据此填写《复旦大学其他专项收入立项拨款申请表》

到款打印

预览并打印

复旦大学经费到款信息

复旦大学内部使用  
(无需盖财务章)

到款日期	2016-09-26
凭证号	2016 9B 16133
核销代码	N888888
摘要	上海ABC有限公司 (供系统测试专用)
金额	¥ 10000
大写	壹万元整

预览并打印

返回

上表简称“**经费到款查询结果**”



# 目录

- 1.收入自助查询流程
- 2.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拨款申请
- 3.收入业务办理指引

## 2.1 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 科研项目拨款



復旦大學

其他专项收入指除学杂费、捐赠赞助经费和科研经费以外的由各部门自筹取得的具有项目性质的收入，包括中央各部委拨款，上海市教委专项经费、上海市其他行政事业单位专项经费，会议费和版面费收入等。

其他专项收入中的教育部、上海市教委科研项目属于财政拨款，不属于科研经费，如教育部霍英东基金会项目和市教委科研创新计划专项等；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原2011计划）是指由其他高校主办，复旦大学作为分中心运行的项目经费。

## 2.2 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 科研项目拨款



復旦大學

- ◆ 凭打印的**经费到账查询结果**至财务处预决算管理办公室，确认以下信息：
    - ✓ 收入到账情况
    - ✓ 科研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即立项部门）
    - ✓ 是否预借票据或申请开具票据
- 注：教育部和上海市教委科研项目属于财政拨款，不属于科研经费。**

## 2.3 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 科研项目拨款



復旦大學

- ◆ 需要开具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或上海市增值税发票的，请填写《财务处其他专项收入开票申请表》，审核完成后至集中收付办公室开具票据，并将记账联交回预决算管理办公室。已预借票据的，需提供《财务处其他专项收入开票申请表》复印件。
- ◆ 至归口的科研管理部门办理立转户后，持科研管理部门开具的“立转户通知单”至预决算管理办公室办理财务立项拨款。

## 2.4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 科研项目拨款



復旦大學

### ◆ 申请所需材料

- ✓ 已盖章项目申报书和相关拨款通知（如：项目任务委托书、红头文件或拨款通知复印件等）
- ✓ 立转户通知单
- ✓ 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或上海市增值税发票（记账联）
- ✓ 申报上海市教委科研项目的，根据立项部门的不同，还需提供上海市教委科研项目预算明细表（科技处/医研办 文科科研处）



# 目录

- 1.收入自助查询流程
- 2.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拨款申请
- 3.收入业务办理指引



# 3.1 收入业务办理指引

预决算管理办公室

(邯郸：综合楼北楼119室)

- 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和高校协同创新科研项目拨款
- 中央各部委、上海市教委以及地方其他财政拨款

院系财务委派办公室

(邯郸：综合楼北楼108室)

- 非拨款性质其他收入结算
-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学费结算、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学费结算、办班收入结算

科研经费管理办公室

(邯郸：综合楼北楼107室；

枫林：东1号楼109室)

- 纵向科研经费、博士后基金会科研经费、军工科研项目
- 横向科研经费，实验室对外服务收入结算等



## 3.2 收入业务办理指引

### 集中收付办公室

(邯郸：综合楼北楼113室；  
枫林：东1号楼107室)

- 开具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学费、办班收入确认
- 实验室对外服务收入确认

### 集中收付办公室

(邯郸：综合楼北楼104室；  
枫林：东1号楼107室)

- 上海市增值税发票

### 集中收付办公室

(邯郸：综合楼北楼106室)

- 开具外汇相关票据



復旦大學

仅供复旦大学内部使用